

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議紀錄

日期：108 年 10 月 16 日(三)下午 14：00 正

地點：中山樓 H601 會議室

主席：吳教務長國文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紀錄：鍾喬安

壹、主席致詞：略

貳、前次會議(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 2 次課程委員會-108 年 5 月 1 日)決議執行情形

- 一、108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護理系學分表制定案。—護理系
- 二、108 年度日間部四技食品保健系學分表制定案。—食保系
- 三、108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幼兒保育系學分表制定案。—幼保系
- 四、108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美容流行設計系學分表制定案。—美設系
- 五、108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餐旅廚藝管理系學分表制定案。—餐廚系
- 六、108 學年度日間部五專餐旅廚藝管理科學分表制定案。—餐廚系
- 七、108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高齡照顧福祉系學分表制定案。—高福系
- 八、108 學年度健康產業管理研究所日間部及在職班學分表制定案。—健研所
- 九、105 學年度日間部五專護理科學分表修訂案。—護理系
- 十、106 學年度日間部五專護理科學分表修訂案。—護理系
- 十一、107 學年度日間部五專護理科學分表修訂案。—護理系
- 十二、108 學年度日間部五專護理科學分表制定案。—護理系
- 十三、108 學年度日間部二技護理系學分表制定案。—護理系
- 十四、108 學年度日間部二技護理系五專+二技產學攜手合作專班學分表制定案。—護理系
- 十五、108 學年度幼兒保育系碩士班學分表制定案。—幼保系
- 十六、108 學年度日間部五專幼兒保育科學分表制定案。—幼保系
- 十七、108 學年度日間部五專美容流行設計科學分表制定案。—美設系
- 十八、107 學年度日間部五專美容流行設計科學分表修訂案。—美設系
- 十九、108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醫護資訊應用系學分表制定案。—醫資系
- 二十、108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觀光休閒與健康系學分表及課程制定案。—觀休系
- 二十一、108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口腔衛生照護系學分表制定案。—口衛系
- 二十二、107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口腔衛生照護系學分表修訂案。—口衛系
- 二十三、106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口腔衛生照護系學分表修訂案。—口衛系
- 二十四、108 學年度日間部二技通識課程學分表規劃案。—通識中心
- 二十五、108 學年度日間部五專通識課程學分表規劃案。—通識中心
- 二十六、108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通識課程學分表規劃案。—通識中心
- 二十七、108 學年度進修部二技通識課程學分表規劃案。—通識中心
- 二十八、108 學年度進修部二技護理系學分表制定案。—護理系
- 二十九、108 學年度進修部二技護理系(適用學分班)學分表制定案。—護理系
- 三十、進修部四技餐旅廚藝管理系第二階段課程「餐旅人力資源管理」遠距教學申請乙案。—餐廚系

## 貳、提案討論

**提案一：108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食品保健系國際產學合作食品製造暨衛生安全管理（秋季）專班學分表制定案（如附件 1-1、1-2），提請審議。—食保系**

**說明：**1、本案業經食品保健系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系課程會議（108 年 6 月 25 日）通過（修正對照表如附件 1-1）。

2、教育部發文文號：臺教技(四)字第 1080082799D 號。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107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食品保健系國際產學合作食品製造暨衛生安全管理（春季）專班學分表修訂案（如附件 2-1、2-2），提請審議。—食保系**

**說明：**1、107 學年度日間部春季專班學分表依據相關規範，專班實習課程調整為校外實習必修學分至多為二分之一，餘為選修學分（修正對照表如附件 2-1）。

2、本案業經食品保健系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系課程會議（108 年 6 月 25 日）修訂通過。

**討論事項：**請將此案學分表三年級及四年級之實習選修辦法新增說明在備註欄位中。

**決議：**修訂後照案通過

**提案三：105 學年度進修部四技食品保健系學分表修訂案（如附件 3-1、3-2），提請審議。—食保系**

**說明：**1、配合教學品質查核標準，擬調整學分數表（修正對照表如附件 3-1）

A、原學期數三階段改為兩階段，總學分數不變。

B、畢業學分數可承認跨系選修 9 學分，並列入學分表備註欄位。

2、本案業經食品保健系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系課程會議（108 年 6 月 25 日）修訂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104 學年度日間部五專幼兒保育科學分表修訂案（如附件 4-1、4-2），提請討論。—幼保系**

**說明：**1、為配合學生需要，須改為較具彈性方式上課，擬將實務性專題課程「保母技術實作」課程修改為「保母技術實作專題」課程（修正對照表如附件 4-1）。

2、本案業經幼兒保育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108 年 8 月 6 日）修訂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106-108 學年度日間部五專美容流行設計科學分表實習學分修訂案（如附件 5-1~5-4），提請審議。—美設系**

- 說明：**1、配合教育部規定：全學期校外實習僅同意 9 學分，故學分重新分配，但總學分數不變。為課程進行之銜接性，將部分課程進行調整，以利學生學習（修正對照表如附件 5-1）。
- 2、106-108 學年度學分表修訂如下：
- A、106 學年度修訂後學分表（如附件 5-2）。
  - B、107 學年度修訂後學分表（如附件 5-3）。
  - C、108 學年度修訂後學分表（如附件 5-4）。
- 3、本案業經美容流行設計系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6 次系課程會議（108 年 7 月 23 日）修訂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105 學年度日間部五專美容流行設計科學分表科目修訂案（如附件 6-1、6-2），提請審議。—美設系**

- 說明：**1、擬修訂學分表科目之修正對照表如附件 6-1。
- 2、本案業經美容流行設計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系課程會議（108 年 8 月 29 日）修訂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105-108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美容流行設計系學分表科目修訂案（如附件 7-1~7-5），提請審議。—美設系**

- 說明：**1、擬修訂學分表科目之修正對照表如附件 7-1。
- 2、105-108 學年度學分表修訂如下：
- A、105 學年度修訂後學分表（如附件 7-2）。
  - B、106 學年度修訂後學分表（如附件 7-3）。
  - C、107 學年度修訂後學分表（如附件 7-4）。
  - D、108 學年度修訂後學分表（如附件 7-5）。
- 3、本案業經美容流行設計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系課程會議（108 年 8 月 29 日）修訂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八：105、106 學年度進修部四技餐旅廚藝管理系學分表修訂案（如附件 8-1~8-3），提請審議。—餐廚系**

- 說明：**1、配合教學品質查核標準一週須排兩天課程，擬修訂學分表（修正對照表如附件 8-1）。
- 2、105、106 學年度學分表修訂如下：
- A、105 學年度修訂後學分表（如附件 8-2）。
  - B、106 學年度修訂後學分表（如附件 8-3）。
- 3、本案業經餐旅廚藝管理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會議（108 年 6 月 25 日）修訂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九：105-108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高齡照顧福祉系學分數及實習時數修訂案**  
(如附件 9-1~9-5)，提請審議。—高福系

**說明：**1、為配合教育部實習規範及社會工作師考試規定：實習課程須分兩部分，時數總和為 400 小時，故學分重新分配，但總學分數不變。為課程進行之銜接性，將部分課程進行調整，以利學生學習（修正對照表如附件 9-1）。

2、105-108 學年度學分表修訂如下：

A、105 學年度修訂後學分表（如附件 9-2）。

B、106 學年度修訂後學分表（如附件 9-3）。

C、107 學年度修訂後學分表（如附件 9-4）。

D、108 學年度修訂後學分表（如附件 9-5）。

3、本案業已於 108 年 6 月 26 日經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校外實習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參、臨時動議**

**提案一：105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醫護資訊應用系學分表科目修訂案（如臨時動議附件 1-1、1-2），提請審議。—醫資系**

**說明：**1、配合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教務會議實習課程學分數修訂案，此案學分表之四下實習課程學分數由 10 學分調整為 9 學分，二下作業系統課程由 2 學分調整 3 學分。

2、承說明 1 學分表修訂後，108 學年度四資四甲畢業班因已於二下修畢原作業系統課程 2 學分，故總學分合計 127，將不足 1 畢業學分數。

3、為補救畢業學分不足之問題，擬開設「醫護資訊應用專題講座」1 學分 1 學時之課程。（修正對照表如臨時動議附件 1-1）

4、本案業已於 108 年 9 月 11 日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106-108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通識課程學分表科目制定案（如臨時動議附件 2-1~2-5），提請審議。—通識中心**

**說明：**1、因應學生選課需求，並且目前已得知有適合師資，因此日間部四技通識必選修課程擬新增「第二外國語－韓語」，課程大綱如臨時動議附件 2-1。

2、修正對照表如臨時動議附件 2-2。

A、106 學年度修訂後學分表（如臨時動議附件 2-3）。

B、107 學年度修訂後學分表（如臨時動議附件 2-4）。

C、108 學年度修訂後學分表（如臨時動議附件 2-5）。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106-108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餐飲廚藝管理系國際產學合作專班學分表修訂案（如臨時動議附件 3-1~3-10），提請審議。—餐廚系**

**說明：**1、因配合台灣評鑑協會及教育部規定：實習課程需修訂為 9 學分，故學分重新分配，但總學分數不變。為課程進行之銜接性，將部分課程進行調整，以利學生學習。

A、106 學年度餐飲服務春季專班，修正課程對照表如臨時動議附件 3-1  
修正後學分表如臨時動議附件 3-2。

B、107 學年度餐飲服務與經營春季專班，修正課程對照表如臨時動議附件 3-3  
修正後學分表如臨時動議附件 3-4。

C、107 學年度餐飲廚藝秋季專班，修正課程對照表如臨時動議附件 3-5  
修正後學分表如臨時動議附件 3-6。

D、108 學年度餐飲服務秋季專班，修正課程對照表如臨時動議附件 3-7  
修正後學分表如臨時動議附件 3-8。

D、108 學年度餐飲廚藝秋季專班，修正課程對照表如臨時動議附件 3-9  
修正後學分表如臨時動議附件 3-10

2、本案業經餐飲廚藝管理系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系國際產學專班會議（108 年 6 月 11 日）修訂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肆、主席結論**

**無**

**散會**